

李兆基中学学生志愿服务指引和学分认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（2021 年修订）

为了更好的指引学生有序参加志愿者服务，在服务中了解社会生活和社会环境，增长从事社会活动所需的知识，培养公民意识、参与意识、社会责任意识和主人翁精神，培养学生学以致用、服务社会的意识，同时将活动过程做好记录以便充实综合素质评价证明材料，我校制定以下《学生志愿服务指引和管理办法》，请学生根据指引积极开展志愿服务，各职能部门根据相关规定进行材料核实与服务时数登记，有序进行学生志愿服务工作管理。

一、志愿服务时长要求

按照普通高中社区服务相关要求，高中生在高一、高二两个学年，分别参加 5 个工作日（40 个小时）以上的社区服务，才能够获得相应学年社区服务学分。

二、志愿服务类型

志愿服务涵盖广泛，开展主体多元，层次丰富、形式多样，包括以下几大类：

1. 由学校团委牵头发起、由学校青年志愿者联合会组织策划的进社区志愿服务活动。

校团委联合驻校社工利用周六日、寒暑假等时间，联系社区服务对接点或学校志愿服务基地，如善耆家园等，统一带队进社区开展公益志愿服务。活动一般利用学生在校时间提前进行招募或通过 i 志愿进行招募，请同学们留意相关通知和广播。此类活动的志愿时数证明

一律由校团委开具，并在校团委公众号上提供扫码下载志愿时数证明的服务，不额外提供纸质证明材料。

2. 由社区村（居）委会、社区社工站发起的志愿服务活动。

各社区村（居）委会均有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，设立各类义工服务中心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、志愿服务流动站，并依托各大学生联谊总会分会和社区社工、形成“义工+社工”的服务模式。每年寒暑假也将开展专门的学生志愿服务阳光行动，同学们可在所在村（居）委会报名志愿服务等待专门人员联系参与活动，或可登陆各村居官网、搜索官方微信公众号、微博进行了解具体活动详情与志愿者招募情况。

此类活动的志愿时数证明由社区村（居）委会提供公章证明。证明模板在附件 2，可供参考。

3. 由社会组织、事业单位发起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。

社会事业单位、各类 NGO 公益组织志愿者协会组织或一些大型赛会活动需要志愿服务的，一般通过 i 志愿进行活动信息发布和志愿者招募，此类活动的志愿时数证明由参与者在 i 志愿上进行扫码记录和签退记录，从而记录志愿服务时数。

社会事业单位如图书馆、博物馆、文化宫等公益性文化设施一般开展许多宣讲介绍、资料整理、文化传承等活动，同学们可以通过各单位官网和 i 志愿进行了解报名。

4. 自发组织的志愿服务活动。

如未能找到相关志愿服务点，通过自发组织进行志愿服务活动，可在社区开展以下服务：



社区文明创建活动。自发参与对社区进行垃圾清洁、保洁、绿化等环卫工作，如社区里的一些卫生死角、乱贴乱画清理、黑臭水体治理、公共设施的维护、宣传资料派发、绿化植树种草等公益劳动服务。

献爱心送温暖活动。到福利院、医院和社会救助机构等公共场所做无偿服务，或对社区内家庭困难、行动不便的残障人士、孤寡老人打扫卫生、料理家务，进行节日慰问和关怀。

关爱帮扶活动。利用周六日寒暑假，为留守儿童、贫困儿童、流动人口儿童等未成年人团体，开展各类助学、帮扶活动、义务兴趣小组活动、普法卫生讲座等活动，为他们提供良好的成长环境。

平安社区志愿服务。组建参与义务巡逻队，维护社区的安全，促进社区平安和谐，或文明交通志愿服务，在假期客运高峰协助交警维护交通秩序，劝阻各类违法交通法规的行人和车辆。

专业技能便民助民活动。以社区军民为对象，开展各类信息咨询、健康义诊、家电维修、理发美容、更换路灯等活动。

以上活动实际上各村（居）委会或社会志愿组织日常均有开展，如实在无法联系并自行发起志愿服务的学生，可以通过提供一份社区公益服务写实记录材料，写实材料上要将参与公益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相关人员、事情起因、经过、结果以及自己在其中承担的角色、任务、成效、反思与收获等要素交代清楚，并附有活动当天的实证照片或录像，有实名证明人签字确认。

三、学分核定

每位同学均要在新学年9月份开学前，根据上一学年（全年）的

志愿服务实际情况,如实填写并打印本方案后面的附件 1:《20-20 学年学生志愿服务记录报告》。并将证明文件附后页,装订成册。请注意保存好证明复印件,资料不作保存和归还。证明文件可以为:学校开具的义工时证明; i 志愿截图; 社区、单位或组织开具的义工时证明请参考本方案后面的附件 2《青年志愿者服务时证明》。

每个学年结束后,在新学年 9 月开学两周内,各班公益委员将社区公益志愿服务写实记录材料的纸质版收齐,按学号小号在上大号在下排序,附上各班的花名册,交到学生发展指导中心进行核实。青年志愿者联合在第三周完成各班同学的时长核定,交由学生中心给予学分,核定以提交纸质版记录为准。

各班的电子版同期上传到学校 ftp 地址“4A. 德育工作→志愿服务学分认定→高 X 年级→X 班文件夹”中以作备份。

希望各位同学能够充分利用空闲时间,发挥大爱精神,让志愿服务真正实现“人人可为、处处可为、时时可为”!

顺德李兆基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

顺德李兆基中学校团委

2021 年 7 月 8 日



附件 2

青年志愿者服务时证明

兹证明李兆基中学的_____同学，在_____主
办单位的组织下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：至____年____月
日：，在_____活动地点，参加主题为_____的
志愿服务活动，累计服务时间超过_____小时。

特此证明。

证明组织和单位（盖章）：

二〇____年____月____日